附件二（上下左右邊界均為2.5公分，限以黑色或藍色墨水單面書寫）

<table>
<tr><td colspan="4">行政訴訟　　狀（依書狀種類記載，例：行政訴訟起訴狀、答辯狀、準備書狀等）</td></tr>
<tr><td>案　　號</td><td colspan="2">年度　　字第　　號</td><td>承辦股別</td></tr>
<tr><td>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</td><td colspan="3">新臺幣　　元</td></tr>
<tr><td>稱　　謂</td><td>姓名或名稱</td><td colspan="2">當事人欄應記載及宜記載事項</td></tr>
<tr><td>原　　告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住所或居所（所在地、事務所或營業所）：

（以下為宜記載事項）
出生年月日：
職業：
身分證明文件字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
電話號碼：
傳真：
電子郵件位址：
送達代收人：
送達處所：
（如有法定代理人、代表人、管理人、訴訟代理人及輔佐人等，則依前揭順序，由上往下逐一分項記載。另宜記載法定代理人、代表人或管理人與法人、機關或團體之關係或其他足資識別之特徵）</td></tr>
<tr><td>被　　告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所在地：</td></tr>
<tr><td>代　表　人
（機關首長）</td><td></td><td colspan="2">住同上</td></tr>
</table>

附件二（上下左右邊界均為2.5公分，限以黑色或藍色墨水單面書寫）

本文：（請依行政訴訟法所規定各式書狀應記載事項，由上往下逐一分項
記載；如有供證明或釋明用之證據或附屬文件，請載明名稱及其件
數）

附件二（上下左右邊界均為2.5公分，限以黑色或藍色墨水單面書寫）

此致	
○○○○地方法院行政訴訟庭（○○高等行政法院）公鑒	
證據清單（證據名或附屬文件及件數）	1. 2. 3.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具狀人　○○○　簽名蓋章 撰狀人　○○○　簽名蓋章	